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60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7)。经核查发现,原通知公告中部分表述内容及附件格式有误,现对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现场出席及通过填写投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 2: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4.01	选举宋希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徐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孙丽娜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颜世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5.01	选举王亚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罗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鲍在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6.01	选举郑增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6.02	选举监月莹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
1、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更正后: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现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 2: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宋希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徐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孙丽娜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颜世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王亚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罗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鲍在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6.01	选举郑增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6.02	选举监月莹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
1、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4:00 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现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3: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 3 号公司办公楼一楼培训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一)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4.01	选举宋希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徐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孙丽娜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颜世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5.01	选举王亚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罗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鲍在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6.01	选举郑增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6.02	选举监月莹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 4.00、5.00、6.00 将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登记。

股东需填写《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1),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证明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股东身份。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3:30;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电话与公司确认,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除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外还应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和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股票账户卡。

(四)注意事项: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3。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瑞征

联系电话:0532-55678918

传真号码:0532-55678900

电子信箱:sportsoul@sportsoul.com

联系地址: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 3 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备查文件

1、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一)附件 1:《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二)附件 2:《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三)附件 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1: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个人/法人)			
股东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证件号码(个人身份证号/法人统一社会信用证号码)			
股东账号		所持股份数	
出席会议人姓名		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人(或法人)持有三柏硕(股票代码:001300)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2: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宋希龙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徐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孙丽娜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颜世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王亚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罗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鲍在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6.01	选举郑增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6.02	选举监月莹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
1、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 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00",投票简称为"三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 4.00、提案 5.00、提案 6.00 为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6.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88249 证券简称:晶合集成 公告编号:2023-040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合集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 年 12 月 22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8,474,592	23.35
2	力晶创新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12,824,208	20.58
3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8,736,799	16.39
4	美的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88,014,118	4.39
5	安徽创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肥中安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06,354	1.97
6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246,727	1.76
7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91,045	1.68
8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4,236	1.32
9	苏州工业园区兰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合肥存鑫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4,236	1.32
1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602,824	0.8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
1	郑鹏	10,255,000	2.72
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6,363,309	1.69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66,763	1.55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0,000	0.87
5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300,000	0.87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06,238	0.74
7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2,791,657	0.74
8	UBS AG	2,659,395	0.70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9,716	0.69
1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2,345,156	0.6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3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5,866,8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5,866,8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7.18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7.18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廖平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李海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841,168	99.9778	25,639	0.022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841,168	99.9778	25,639	0.022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11,183,975	99.7712	25,639	0.2288	0	0.0000
2	《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	11,183,975	99.7712	25,639	0.228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1、2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3、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莲、李佳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8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86 号),同意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8.5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1,24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332.1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907.9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11 月 1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08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与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泗门支行	307006227013000113260	本次注销
2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87081898936	本次注销
3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3150199523600001604	本次注销
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633001040010780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在上述银行开立用于全部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计划使用完毕,为方便管理,公司于近日计划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结余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结余资金合计 14,316.95 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最终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3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 102 号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三)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云孝先生

7.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共 10 人,代表股份 412,183,8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722,333,700 股)的比例为 57.0628%。

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7 人,代表股份 262,586,15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6.3525%;

(2)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 人,代表股份 149,597,7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0.7103%;

(3)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 2 人,代表股份 24,172,6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346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12,183,885	100%
反对	0	0%
弃权	0	0%

(二)在关联股东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125,425,109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的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286,758,776	100%	24,172,617	100%
反对	0	0%	0	0%
弃权	0	0%	0	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意见	全体出席股东的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12,183,885	100%	24,172,617	100%
反对	0	0%	0	0%
弃权	0	0%	0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110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裘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重药控股(以下简称"重药控股"或"公司")董事长裘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具体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和资本市场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裘泉先生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人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人裘泉先生,现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8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

2、上述